

再生能源加強電力網(先行施作)工程屬擴建配電主變壓器公告表

窗口單位	縣市	變電所名稱	供電範圍	擴建配電主變編號	裝置容量(MVA)	電壓等級(kV)	區營業處連絡電話	備註
彰化區營業處	彰化縣	漢寶D/S	芳苑鄉	#3	60	22.8	04-7256461#6301	提供第一型電業專線併接匯流排
嘉義區營業處	嘉義縣	新塭S/S	布袋鎮、義竹鄉	#3	25	22.8	05-2226711#2201	嘉義縣鹽業用地、滯洪池
嘉義區營業處	嘉義縣	義竹D/S	義竹鄉	#1	60	11.4	05-2226711#2201	地層下陷區(14、15、16)、鹽業用地、湖庫
雲林區營業處	雲林縣	東北S/S	東勢鄉、台西鄉、褒忠鄉	#3	25	11.4	(05)5323927#237	
雲林區營業處	雲林縣	水林S/S	水林鄉、口湖鄉	#3	25	11.4	(05)5323927#237	
雲林區營業處	雲林縣	四湖D/S	四湖鄉	#3	60	22.8	(05)5323927#237	供專線使用
新營區營業處	臺南市	新西S/S	新營區、鹽水區、學甲區	#4	25	11.4	06-6335481#362	
新營區營業處	臺南市	永華S/S	北門區、學甲區	#4	25	11.4	06-6335481#362	

- 備註：1. 本表配電主變壓器係為再生能源併網需求而先行規劃施作，如再生能源發電設備有併聯上述配電主變壓器需求，應依本公司「再生能源加強電力網工程費用分攤原則及計費方式」計收設置者需分攤費用。
2. 本表公告新設配電主變壓器配合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申設場址施作加強電力網工程，仍依現行計費規定加計。
3. 併接本表新設配電主變壓器者，應於核發審查意見書有效期限內進行繳費，逾期作廢。
4. 本表不定期更新，如需最新資訊請洽本公司各區營業處。